


單位	宣導事項	窗口
生輔組	<p>1. 9/9 星期一開學起國光客運新增一班 1792 班次早上 7 點 20 分羅東轉運站(9/6 開始移至新的羅東轉運站)發車，行經羅工、聖母、三星路、耕莘，預計 8 點 5 分到校。 1794 一樣維持 7 點 45 分走歪仔歪、大洲路、上將路，到校時間 8 點 20 分。</p> <p>2. 9/11 週三中午 12:00 購買專車車票，9/13(五)返鄉、9/15(日)返校及 9/16(一)返鄉、9/17(二)中秋節返校一併售票。</p>	林博謙教官
	<p><u>宿舍業務</u></p> <p>1. 宿舍高年級家長聯繫函, 請導師傳給同學並要求學生在入住當天交至宿媽，獎勵辦法為 9/8 交回有 3 點獎點，9/9 交回有 2 個獎點，9/10 交回有 1 個獎點，9/11~21 為寬限期，9/22 尚未交的每一星期加計 1 點(累積 3 點申誠 1 支)。 2. 9/9-10 日宿舍大掃除。</p>	譚旭峰教官
	<p>1. 生輔組於學期初發給一到三年級每班 100 張外出單，提供給班級使用，用完後，請各班自行印製。提醒:外出單不可自行塗改，若有需要更改時間、日期者，務必請導師或教官重新核章，亦不可以使用舊的外出單。善自塗改外出單及冒用者，將依學生獎懲辦法第八條第 12 款交由獎懲委員會論處。</p> <p>2. 請有校外租屋及校外打工的同學至表單區填寫(請同學在 9/20 前填寫完畢)</p> <p>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外工讀學生調查</p>  <p>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外賃居學生名冊</p>  <p>3. 生輔自第二週起開始發放考勤表，以提供學生知悉每週出席狀況，同學亦可自行去學生校務行政系統查看。</p> <p>4. 生輔組於各班班務櫃放置當週上課點名單及晚自習點名單，請各班副班代於每日 1700 繳回生輔組。</p>	陳嘉雯教官

5. 開學 9/9/至 9/29 為新生服儀輔導期，一年級新生及轉學生可穿著國中制服或便服，著便服時，不得過度暴露（不得著無袖露肚之上衣；裙（褲）子不宜過短；鞋子不得穿拖鞋及涼鞋、布希鞋），第四週起將登記服儀違規，若學校制服仍有問題者，請依規定填寫特申單（一式二聯；學生存查聯需隨身攜帶，以利檢查學生身份），俾利管理。

6. 本學期防震防災演練訂 9 月 27 日星期五（15:10-15:30 預演）及 9 月 30 日星期一（15:10-1640 正式）實施，配合演練對象為五專一至三年級全體學生，依趴下、掩護、穩住要領，書本護頭，屆時請五專一至三年級導師協助班級演練秩序要求及清點人數。

7. 請同學隨時留意個人操行成績，操行相關規定請參閱「學生操行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學生獎懲辦法」；若學期末操行成績不及格、曠課時數超過四十五（含）節者，將提送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。

8. 晚自習光電球場開放時間為每週二、三、四，每天限量 50 名，除了須填寫晚自習點名單外，亦需要親自至生輔組填寫籃球場登記簿，未依規定者取消當日使用球場資格，請同學配合。

9. 凡遭糾察登記服儀者，如經查登載為不實學號姓名，一律依學生獎懲會議規定論處。

10. 專一至專三每學期應繳交週記三篇，第一篇配合友善校園週請撰寫

「拒絕兒少性剝削-不拍、不傳、不留、要求助」

<https://youtu.be/qNvgIK6EdPM?si=Hgsuuau27gmUr7Ux>

本學期週記審查-113.12.11 實施。


11.113 學年度宣導主題為「拒絕兒少性剝削-不拍、不傳、不留、要求助」相關友善校園週宣導資料如附檔。請於第一週導生紀錄簿登錄。

1. 生輔組定期每週彙整各班同學缺曠並將考勤班發送各班簽名確認，請同學多加留意個人缺曠節數(曠課 1 節扣 0.5 分操行成績)，並依規定完成請假手續。如有缺課誤記者，請記得填寫更正單(10 天內)並送交生輔組(張皓傑教官)作更正。

註：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第十一條第三款規定 學期結束後，**操行成績不及格者應予退學。**

2. 開學初期，同學間彼此還在適應(尤其是新生)，**同學相處上或者生活上有任何問題，請記得一定要開口尋求幫助向班導師、教官室反應。**別讓他(她)人的偏差行為造成你(妳)的傷害，反霸凌 師長們都挺您。

張皓傑
教官

學務組	<p>1. 提醒專一輔導股長，請於 09/16(一)12:00-14:00 至 A301 專一輔導股長/志工培訓活動。</p> <p>2. 【身心科醫師-駐校諮詢服務】本學期身心科醫師諮詢服務日期為：10/01(二)、10/15(二)、10/29(二)、11/12(二)、11/26(二)、12/10(二)，時間為 09:00~12:00，即第 2 節~第 4 節，歡迎有需要的同學直接至諮商中心預約，或透過導師預約亦可。</p> <p>*若同學該時段有課，可請醫師開立諮詢證明，以供同學請假之用。</p> <p>*醫師諮詢服務，非進行正式診療，無需攜帶健保卡。</p>	黃禎慧老師
	<p>身心障礙影展訂於 11/13(三)19:00-20:30 舉行，活動地點為 A209，請 1-3 年級各班指派 5-10 位同學參加，4-5 年級同學自由參加。參與認真且在期限內完成繳交學習單的同學，可記嘉獎 1 支。請 1-3 年級各班輔導股長於 10 月 18 日(五)前填寫報名表，報名網址：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Hsi9y59IJr_A5Wz8_UrGH-F-6GvnRJselTpjPc03lgs/edit 或請掃描 QR CODE：</p> 	黃琦珍老師
	<p><u>衛生保健</u></p> <p>*1-3 年級同學，白天若有身體不適，請到健康中心，若有就醫需求，經家長及導師確認後可寫外出單就醫，或至健康中心休息，無法回宿舍休息。平日週一至週五就醫時間上午十點及下午兩點，至三星衛生所就醫，請攜帶健保卡，搭乘校車需付車資，或請家長陪同、自行請假外出就醫。另外利用晚自習時段就診由宿舍幹部陪同搭乘國光號前往羅東就醫。</p> <p>一</p> <p>(1)校園室內外得自主戴口罩，如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、於人潮聚集且無法保持適當距離或通風不良之場所、搭乘校車或校園接駁車等特定交通工具時，建議佩戴口罩；健康中心比照衛生福利部所列指定場所(醫療照護機構)建議戴口罩。</p> <p>(2)若學校考量教學需求，得經與學校師生充分溝通並取得共識後，可於具特殊性場域或授課有相關需求時，學校得自行決定採取佩戴口罩措施。</p> <p>(3)篩檢陽性輕症或無症狀者暨 A 型流感：回歸校內請假規定辦理。</p> <p>二</p> <p>(1)流感病毒的傳播速度非常快，而病人每次咳嗽的飛沫中，可噴出約兩萬個病毒，且影響範圍約 1 公尺，有咳嗽症狀的同學，請務必戴上口罩，盡可能與旁人保</p>	陳嘉惠護理師

持一公尺以上的距離，咳嗽時請用手帕/衛生紙摀住口鼻(遇緊急打噴嚏時，請用衣袖掩口鼻)，且務必記得用肥皂洗手 **40 秒**。另請生病同學一定要在家多休息，此時個人抵抗力較差，若前往人潮擁擠的公共場所，極可能增加被其他病菌感染的機會，也會讓自己成為病毒的散播者。

請保持距離的美感 不要流感群聚感染！

流感病毒傳染方式



超簡單、超實用三大招



【勤洗手】
不讓病毒沾上手



【戴口罩】
飛沫遠離你我他



【生病在家休息】
全勤獎不必是我

(2) 用餐時記得不共食、勤洗手，以免造成群聚感染。

(3) 落實班級及宿舍環境清潔，可使用漂白水進行消毒，各班可至學務組或健康中心領取。

三 因應「菸害防制法」修正施行，**大專校院為全面禁菸場所**，若學生在校園內吸菸，將依照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規定處分，並需接受**戒菸輔導**，完成才能銷過。

四 請各班持續落實巡檢校內環境(含班級及公共掃區)，確實執行每週「**巡、倒、清、刷**」，如有積水情形應立即清除，不必要之容器減量等，以阻絕病媒蚊孳生。

五 同學至健康中心借用物品請**攜帶學生證及登記**，學生證將於歸還時退還。

六 開學時發放給衛生股長酒精瓶用完，可隨時至健康中心補充，**學期末回收空瓶**。

七 班上學生學期當中有診斷為**傳染疾病**(例如:結核病、腸病毒、登革熱、A 型流感、流感併發重症、水痘、水痘併發重症、流行性腮腺炎、恙蟲病、百日咳、Q 熱、紅眼

症、麻疹、疥瘡、病毒性腸胃炎-輪狀病毒、諾羅病毒、腺病毒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-COVID 19 等或其他)，請回報健康中心，必要將進班宣導。

八 健康中心每學期所舉辦講座課程，請 1-3 年級每班出席 3-6 位，若登記後無法出席，請找其他同學代理參加，**班級有其他活動安排，無法出席講座請提前通知。**

九 學生因生病或意外住院，或因意外受傷就診時，請復原返校時，至健康中心辦理學生團體保險理賠事宜；另外有實習保險需求，亦可至健康中心辦理。

十 同學上課時間至健康中心擦藥(包含陪同學生)，無法開立證明；身體不適於健康中心休息時間為一節課。

十一 同學若受傷需要多次換藥，請盡量自備耗材及藥物；有**藥物過敏史或特殊疾病**請主動告知。

十二 同學有感冒症狀請就醫，醫療院所會評估是否需要進行篩檢。

十三 請同學盡量避免不必要外食，並注意食物保存期限。

十四 同學至健康中心測量體溫，**體溫異常者請留下基本資料。**

十五 近期天氣仍為炎熱又潮濕，容易導致身體無法正常調節高溫，發生熱傷害的情形。常見的熱傷害包括熱痙攣、熱衰竭、中暑等，提醒全校師生應充分準備，多補充水分，以預防中暑。

衛保活動：

1. 113/09/20(五)下午 5-6 節於伯鐸樓三樓 A302 會議室，三星衛生所入校宣導菸害講座，可自由參加。

2. 113/09/23(一)下午 7-8 節於伯鐸樓二樓 A209 視聽教室，舉辦愛滋講座活動。

3. 我國「菸害防制法」自 **112 年 3 月 22 日**修正施行，已將電子煙歸類於類菸品全面禁止、將加熱菸列為指定菸品加強管制，並依該法第 15 條第 1 項第 2 款及第 3 款規定，任何人不得輸入類菸品或其組合元件、未經衛生福利部審查通過之指定菸品或其必要之組合元件；另依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網站資料顯示，截至 112 年 12 月 11 日止尚無指定菸品通過審查。

4. 有關類菸品、指定菸品之危害資訊及衛教資源，可參考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建置之「大口呼吸無菸空氣 別碰電子煙及加熱菸」專區（網址：<https://tw.news.yahoo.com/topic/2020health>），以及「健康九九」網站（<https://gov.tw/qsd>）。

5. 衛福部愛滋免費試劑推廣活動，詳見附件檔案。

伙食宣導

1. 學生伙食會議平均約一個月(四週)會召開乙次，所以若非補課或是請休假，請各班伙委都能按時與會，若無法列席，也請提前報告核備，否則兩次未列席將依開會紀律予以懲處。

第一次伙食委員會 113/09/30(一)下午第九節於伯鐸樓二樓 A203 會議室開會。

2. 每學期學生餐廳稽核排班時間表給各伙委收執，請確實依照排班時間到健康中心領取稽核證及稽核單，並且利用非用餐時間前往稽核，在週四放學前或是週五中午用餐前能繳回健康中心綜整，以利下一位伙委能按時領證與稽核。

3. 在餐廳內用餐時，若餐點出現問題時，請先行拍照(至少三張)，然後再向店家反映尋求協處，倘若商家不願賠償或處理草率，可以拍攝相片向學校報告。有食安問題請主動反映給學校，以利改善問題。

4. 學校推動減塑運動，所以餐廳內仍禁止使用一次性餐具，請同學能養成攜帶個人不銹鋼餐具的習慣，若使用餐廳碗盤請務必歸還給店家。

5. 同學體溫異常、感冒或傳染病流行季節時，在校期間建議戴口罩做好呼吸道衛生、咳嗽禮節或個人防護，不建議共食聊天。

6. 班級或社團若要訂購外食，須以班級外食單提出申請，不可擅自外購。另領餐時請攜帶外食訂購單或手機拍照佐證，未攜帶或無佐證仍視同違規。(訂購時間以中午 12 時至 12 時 40 分之間為主)

7. 個人垃圾請不要丟棄在學生餐廳的垃圾桶，一旦發現有任意棄置的狀況時，將調閱監視器追查亂丟人員。

就學貸款

1. 就學貸款精進措施-放寬申貸門檻及寬緩措施自 113 年開始實施。務必以扣減學雜費減免補助後的餘額，辦理就學貸款。

齊一免學費

1. 持續辦理 113-1 學期各類學雜費減免收件、補件、催缺、審核作業。
2. 9/4-8 製作五專一至三年級免學費方案差額補助及不合格確認單。
3. 9/2-15 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類學雜費減免預撥作業。
4. 9/1-9/30 弱勢助學金收件、審核及上傳學校暨教育部系統。

弱勢助學金

1. 大專弱勢助學金與定額補助可以同時申請，上學期 9/1-9/30 申請，11 月中旬審

學務組

核，下學期依核定金額逕予扣減學雜費。

加碼減免公私立大專經濟弱勢學生	
減免資格	1.家庭年利息所得2萬元以下 2.家庭不動產公告價值650萬元以下 3.學業成績60分以上 4.家庭年所得90萬元以下 (由70萬擴大至90萬)
減免級距及金額	家庭年所得70萬以下 減免學雜費每年2萬元
	家庭年所得90萬元以下 減免學雜費每年1.5萬元
申請時間	9/1-9/30申請
減免時間	下學期減免學雜費
申請限制	與各類學雜費減免擇一擇優申請

獎助學金訊息

1. 行天宮急難濟助，限急難事故發生日起六個月內提出申請。
2. 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急難救助，限急難事故發生日起六個月內提出申請。
3. 全聯福利中心急難救助專案，限急難事故發生日起三個月內提出申請。
4. 財團法人臺北市傳德慈善基金會「傳德急難救助專案」，因疾病或重大傷害等緊急災難事件，造成家庭之生活困難，需要經濟協助者，包括醫療扶助、緊急生活扶助等即可提出申請。
5. 衛生福利部推動「強化社會安全網-急難紓困實施方案」，符合資格者自行與村里辦公室、公所及各縣市政府提出申請。
6.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心臟病兒童基金會「心臟病童獎勵學金」，申請期限至113/9/23(一)止。
7. 台灣護理學會「113年度會員獎學金」，申請期限至113/9/23(一)止。
8. 基隆市政府113年度「基隆市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」，申請期限至113/09/20止。
9. 臺東縣政府「毛毅先生榮民子女獎助學金」，申請期限至113/09/18止。
10. 苗栗縣政府「113學年度第1學期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」，申請期限至113/09/20止。
11. 財團法人臺北市王陳靜文慈善基金會，申請期限至113/09/14止。

希望種子計劃宣導

1. 9/18(三)12:10 於視廳教室進行本學期希望種子計畫申請說明，歡迎同學參加。

品德教育

1. 9/9(一)下午辦理各年級班級打掃用具撥發簽領作業。

張孟
嵐老
師

<p>2. 9/18(三)-9/24(二)辦理各班級期初大掃除作業。</p>	
<p><u>社團活動</u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9/9(一)14:10-14:50 五專新生開學典禮，請一年級到伯鐸樓二樓視廳教室集合。 2. 9/9(一)15:10-16:50 期初班級幹部訓練，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高年級場：民國 113 年 09 月 09 日（星期一）12:00 - 13:00。若無法參加請一個星期內找所屬負責老師簽到領取資料。 2. 班級幹部低年級場：民國 113 年 09 月 09 日（星期一）15:00 - 16:50。請所有幹部到伯鐸樓二樓視廳教室集合。 3. 9/13(五)辦理會社團博覽會。 4. 9/14(六)至 9/16(一)實施 113 學年第一學期一、二年級社團選社作業。 5. 9/20(五)113-1 學期第一次學生社團社課(社員相見歡)。 	<p>張孟嵐老師</p>
<p><u>獎學金申請</u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原住民學生獎學金，時間:113 年 9 月 2 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7 日。 2. 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學金，時間 09 月 09 日(一)~10 月 09 日(三)線上申請。 <p><u>原資中心相關活動</u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，113 年 08 月 26 日~113 年 09 月 27 日申請報名。 2. 部落會議 09/25，A105 原資中心。 	<p>林立威老師</p>